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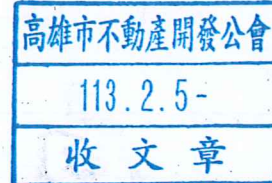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函

806615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6號26樓之2

地址：80669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6號
承辦單位：勞動條件科
承辦人：陳湘綢
電話：8124613#216
傳真：07-8125345
電子信箱：s970015@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1日
發文字號：高市勞條字第113307712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旨揭宣導文宣各1份



主旨：為增進勞雇雙方對勞工退休制度及勞動基準法法令之瞭解，本局與勞動部合作辦理2場次「113年度勞工退休制度及法令說明會」及自辦2場次「113年度舊制勞工退休金法令及提撥實務暨勞動基準法說明會」，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加強貴單位會員對動支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相關規定之瞭解，請貴會轉知會員指派會員單位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相關人員(副主任委員或職員)及人事單位人員各1位擇一場次以公假參加旨揭說明會。
- 二、隨文檢附旨揭說明會宣導文宣1份，請貴單位會員於各場次報名截止前至本局網站「<https://labor.kcg.gov.tw/>首頁>>業務介紹>>勞動條件>>勞動權益須知(含法令宣導會)」完成報名。
- 三、為配合推動紙杯減量政策，請自備環保水杯。另為因應防疫作業，若疑似身體不適或體溫超過37.5度者請勿參加。
- 四、倘有任何疑義，歡迎電洽本局勞退諮詢專線(07-8124613#222、216)；退休金提繳作業相關問題，請逕洽台灣銀行信託部(電話：02-23493456)。

五、如有調整日期或改為線上課程，將即時於本局網站發布最新公告(請留意本局網站相關訊息)，不另通知。

正本：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局勞動條件科

局長周登春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

113 年度勞工退休制度及法令說明會

為因應勞動基準法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公布，新增規定雇主應於每年年終檢視次年預估成就退休條件勞工所需之退休金數額，並於次年 3 月底前補足勞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及違反規定加重罰鍰等，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將於 113 年 3 月 5 日及 3 月 11 日協辦勞動部舉辦 2 場次 113 年度勞工退休制度及法令說明會，將以勞工退休準備金制度、按月提撥、補足差額之計算方式、繳納實務及、勞退新制法令及實務介紹、金融理財教育等為說明會宣導重點。

※欲參加說明會之事業單位至本局網站線上報名

「網址：<https://labor.kcg.gov.tw/>首頁>>業務介紹>>勞動條件>>勞動權益須知（含法令宣導會）」

※欲辦理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相關事項，可至本局網站下載相關表單

「網址：<https://labor.kcg.gov.tw/>首頁>>業務介紹>>勞動條件>>法規及表單（勞動條件類）>>6. 勞工退休金準備金相關表單」

一、場次表如下：

場次編號	日期	時間	地點	地址	報名截止日
1	3 月 5 日 (二)	14:00 18:00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5 樓簡報室	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 6 號 5 樓	2 月 29 日 (四)
2	3 月 11 日 (一)	08:30 12:30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5 樓簡報室	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 6 號 5 樓	3 月 6 日 (三)

二、課程配當表如下：

1. 辦理日期：113 年 3 月 5 日(二)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主持人
13:30---14:00	報到及活動說明	本局同仁
14:00---15:00	勞退舊制法令及實務介紹	本局勞動條件科科长 陳俊源
15:00---15:10	休息及茶敘	
15:10---16:10	勞退新制法令及實務介紹	勞工保險局同仁
16:10---16:30	休息及茶敘	
16:30---17:20	金融理財教育	
17:20-18:00	綜合座談	本局陳科長、臺灣期貨交易所、勞工保險局與勞動部長官
18:00---	晚餐及賦歸	

113 年度舊制勞工退休金法令及提撥實務暨勞動基準法說明會

為因應勞動基準法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公布，新增規定雇主應於每年年終檢視次年預估成就退休條件勞工所需之退休金數額，並於次年 3 月底前補足勞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及違反規定加重罰鍰等，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將於 113 年 3 月 20 日至 3 月 29 日舉辦 2 場次 113 年度舊制勞工退休金法令及提撥實務暨勞動基準法說明會，將以勞工退休準備金制度、按月提撥、補足差額之計算方式、繳納實務及勞基法常見違法態樣解析等為說明會宣導重點。

※欲參加說明會之事業單位至本局網站線上報名

「網址：<https://labor.kcg.gov.tw/>首頁>>業務介紹>>勞動條件>>勞動權益須知（含法令宣導會）」

※欲辦理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相關事項，可至本局網站下載相關表單

「網址：<https://labor.kcg.gov.tw/>首頁>>業務介紹>>勞動條件>>法規及表單（勞動條件類）>>6. 勞工退休金準備金相關表單」

一、 場次表如下：

場次編號	日期	時間	地點	地址	報名截止日
1	3 月 20 日 (三)	08:30 12:10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5 樓簡報室	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 6 號 5 樓	3 月 18 日 (一)
3	3 月 29 日 (五)	14:00 17:40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訓練就業中心 2 樓視聽室	高雄市鳥松區大埤路 117 號 2 樓	3 月 26 日 (二)

二、 課程配當表如下：

(上午場)

辦理日期	3月20日(三)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主持人
8:30---9:00	報到及活動說明	本局同仁
9:00---10:30	勞退舊制法令及實務介紹	本局同仁陳怡華
10:30---10:40	休息及茶敘	
10:40---12:10	勞動基準法令及實務介紹	本局同仁游雅雯

(下午場)

辦理日期	3月29日(五)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主持人
14:00---14:30	報到及活動說明	本局同仁
14:30---16:00	勞退舊制法令及實務介紹	本局同仁余仲傑
16:00---16:10	休息及茶敘	
16:10---17:40	勞動基準法令及實務介紹	本局同仁許宏竹

三、 場地資訊：

(一)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 公車：12 路、紅 9、10、11 路在勞工行政中心下車，214 路在鎮中路口下車
- 捷運：前鎮高中站，3 號出口
- 開車：汽車樹人路上或翠亨北路上。機車請停鎮中路與樹人路口停車場內(機車入口)

※汽車及機車停車位置有限，請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

(二)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



- 高速公路：
自行開車從第1高速公路，下九如交流道往鳳山(澄清湖)方向前進，到達高雄長庚醫院，隔壁就是本中心。
- 台灣鐵路：
搭乘大眾運輸系統台灣鐵路，抵達高雄火車站從後站(九如路出口)，往中山高速公路方向，經過九如交流道後往澄清湖方向前進，到達高雄長庚醫院，隔壁就是本中心。
- 高雄捷運：
搭乘大眾運輸系統高雄捷運抵達鳳山西站，轉搭橋67號捷運巴士至澄清湖棒球場，到達澄清湖棒球場站，隔壁就是本中心。
- 公車客運：
高雄市公車有60、70、79、217路公車(例假日停駛)號等4線公車，並有102路線博愛公車，高雄客運有9線班車行駛，另設有高雄捷運巴士橋67號至本中心。